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地址：台北縣中和市建八路十六號四樓

電話：(○二) 八二二六五六五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封 面	1		-
目 錄	2		-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4		-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5		-
合 併 損 益 表	6~7		-
合 併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8		-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9~10		-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公 司 沿 革 及 營 業	11~12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2~19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9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20~34		~
關 係 人 交 易	34~35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35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36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其 他	-		-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36、38~47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36、38~47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36~37、 48~50		
母 子 公 司 間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要 交 易 往 來	51~56		
部 門 別 財 務 資 訊	-		-

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核閱報告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於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五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沖銷後之資產及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47,063 仟元及 174,761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及負債總額之 13%及 8%；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沖銷後之銷貨收入淨額及純損分別為新台幣 540,607 仟元及 6,638 仟元，分別占合併銷貨收入淨額及純益之 18%及 3%。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五所述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其與前述子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

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裕 峰

會計師 黃 鴻 文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八 月 十 六 日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係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491,427	12	\$ 353,266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二十二及二十三)	\$ 183,535	5	\$ 735,982	2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五及二十三)	191,908	5	248,582	7	2120	應付票據	193,870	5	302,433	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五及二十三)	1,838,501	45	1,500,613	43	2140	應付帳款	758,096	18	590,962	17
1150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附註二、五及二十二)	38,333	1	10,036	-	2150	應付關係人帳款(附註二十二)	800	-	-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	19,734	-	10,404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43,034	1	5,510	-
120X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六)	499,425	12	479,595	14	2190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二十二)	6,139	-	2,890	-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十三)	44,223	1	162,805	5	2216	應付現金股利及員工紅利(附註十七)	124,300	3	35,615	1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五)	34,775	1	28,434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二十二及二十三)	128,000	3	64,160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158,326	77	2,793,735	80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1,550	-	1,173	-
	基金及投資					22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60,678	6	212,846	6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七)	-	-	1,82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00,002	41	1,951,571	56
14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八及二十三)	7,872	-	1,000	-		長期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九)	-	-	7,200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二十二及二十三)	430,000	10	231,324	6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7,872	-	10,022	-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二十二及二十三)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六)	17,624	1	15,069	1
	成 本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二)	825	-	831	-
1501	土 地	44,277	1	44,277	1	2880	合併貸項(附註二及七)	5,799	-	8,021	-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139,180	3	126,194	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24,248	1	23,921	1
1531	機器設備	580,965	14	487,719	14		負債合計	2,154,250	52	2,206,816	63
1551	運輸設備	30,051	1	22,789	1		母公司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七)				
1561	生財器具	43,085	1	33,099	1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九十六年70,000仟股，九十五年50,000仟股；發行—九十六年60,000仟股，九十五年43,900仟股	600,000	15	439,000	12
1681	雜項設備	129,732	3	97,971	3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及員工紅利	136,000	3	60,000	2
15X1	成本合計	967,290	23	812,049	23		資本公積				
15X9	累計折舊	(287,337)	(7)	(275,974)	(8)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307,200	8	105,200	3
1672	預付設備款	3,897	-	15,391	1	3260	因長期投資而產生	1,221	-	1,118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683,850	16	531,466	16		保留盈餘				
	無形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1,425	2	56,449	1
1760	合併借項(附註二及七)	8,455	-	7,521	-	3350	未分配盈餘	682,676	17	619,808	18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六)	14,198	1	13,927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87,246	2	(14,791)	-
1780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三)	11,160	-	6,125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915,768	47	1,266,784	36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3,813	1	27,573	1		少數股權(附註二)	46,919	1	35,269	1
	其他資產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962,687	48	1,302,053	37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十二及二十三)	84,284	2	85,004	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116,937	100	\$ 3,508,869	100
1820	存出保證金	10,285	-	6,618	-						
1830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及十三)	23,125	1	14,837	1						
1850	長期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附註二、五及二十二)	-	-	6,949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	-	665	-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十三)	115,382	3	12,00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33,076	6	126,073	3						
1XXX	資 產 總 計	\$ 4,116,937	100	\$ 3,508,86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何鈞銜

經理人：王世宗

會計主管：巫麗卿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係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二及二十二)	\$3,003,575	\$2,480,882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附註二)	<u>31,046</u>	<u>30,936</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972,529	2,449,946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九及二十二)	<u>2,475,841</u>	<u>1,944,291</u>	<u>79</u>
5910	銷貨毛利	<u>496,688</u>	<u>505,655</u>	<u>21</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銷售費用	74,921	60,419	2
6200	管理費用	154,580	109,92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1,629</u>	<u>15,603</u>	<u>1</u>
6000	合計	<u>251,130</u>	<u>185,947</u>	<u>8</u>
6900	營業利益	<u>245,558</u>	<u>319,708</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810	2,610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50	-	-
7160	兌換淨益(附註二)	-	1,256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十二)	2,308	2,308	-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31,851	19,937	1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附註二)	22,984	-	-
7480	其他	<u>4,710</u>	<u>8,207</u>	<u>-</u>
7100	合計	<u>64,713</u>	<u>34,318</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14,655	-	\$	23,708	1		
7521								
				1,107		-		
7530								
		5,270	-	1,103		-		
7550		3,577	-	4,332		-		
7560		17,714	1	-		-		
7570								
		-	-	9,871		-		
7880		18,074	1	10,994		1		
7500		59,290	2	51,115		2		
7900		250,981	9	302,911		12		
8110		50,239	2	25,680		1		
9600		200,742	7	277,231		11		
	歸屬予：							
9601	\$	196,236	7	\$	269,756	11		
9602		4,506	-	7,475		-		
		200,742	7	277,231		11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 2.95		\$ 2.67		\$ 4.50		\$ 4.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何鈞銜

經理人：王世宗

會計主管：巫麗卿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係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母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少 數 股 權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股 數 (仟 股)	本 金 額	待 分 配 股 票 股 利 及 員 工 紅 利 (附 註 十 七)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十 七)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七)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附 註 二)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60,000	\$ 600,000	\$ -	\$ 307,200	\$ 1,221	\$ 308,421	\$ 56,449	\$ 799,811	\$ 856,260	\$ 30,730	\$ 1,795,411	\$ 40,698	\$ 1,836,109
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44,976	(44,976)	-	-	-	-	-
員工紅利—現金	-	-	-	-	-	-	-	(4,300)	(4,300)	-	(4,300)	-	(4,300)
—股票	-	-	16,000	-	-	-	-	(16,000)	(16,000)	-	-	-	-
現金股利—每股 2 元	-	-	-	-	-	-	-	(120,000)	(120,000)	-	(120,000)	-	(120,000)
股票股利—每股 2 元	-	-	120,000	-	-	-	-	(120,000)	(120,000)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	-	(8,095)	(8,095)	-	(8,095)	-	(8,095)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56,516	56,516	1,715	58,231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	196,236	196,236	-	196,236	4,506	200,742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60,000	\$ 600,000	\$ 136,000	\$ 307,200	\$ 1,221	\$ 308,421	\$ 101,425	\$ 682,676	\$ 784,101	\$ 87,246	\$ 1,915,768	\$ 46,919	\$ 1,962,687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43,900	\$ 439,000	\$ -	\$ 105,200	\$ 1,118	\$ 106,318	\$ 41,907	\$ 461,518	\$ 503,425	(\$ 24,215)	\$ 1,024,528	\$ 31,009	\$ 1,055,537
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14,542	(14,542)	-	-	-	-	-
員工紅利—現金	-	-	-	-	-	-	-	(495)	(495)	-	(495)	-	(495)
—股票	-	-	7,320	-	-	-	-	(7,320)	(7,320)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8 元	-	-	-	-	-	-	-	(35,120)	(35,120)	-	(35,120)	-	(35,120)
股票股利—每股 1.2 元	-	-	52,680	-	-	-	-	(52,680)	(52,680)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	-	-	(1,309)	(1,309)	-	(1,309)	-	(1,309)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9,424	9,424	(3,215)	6,209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	269,756	269,756	-	269,756	7,475	277,231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43,900	\$ 439,000	\$ 60,000	\$ 105,200	\$ 1,118	\$ 106,318	\$ 56,449	\$ 619,808	\$ 676,257	(\$ 14,791)	\$ 1,266,784	\$ 35,269	\$ 1,302,0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何鈞銜

經理人：王世宗

會計主管：巫麗卿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係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純益	\$ 196,236	\$ 269,756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合併純益	4,506	7,475
折 舊	47,839	38,344
攤 銷	10,339	3,15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1,107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5,220	1,103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44	-
遞延所得稅	333	2,67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82	1,09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9,445)	(62,111)
應收帳款	3,808	(149,447)
應收關係人帳款	(19,857)	(4,43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730)	2,414
存 貨	(136,663)	(149,34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588	16,126
應付票據	(81,349)	248,122
應付帳款	181,823	(243,691)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48	2,890
應付關係人帳款	800	-
應付所得稅	8,196	(5,415)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5,310	66,6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4,228</u>	<u>46,44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	(17,624)	(8,883)
購置固定資產	(112,644)	(58,80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488	1,35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859)	(1,968)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六年 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 上半年度
遞延費用增加	(\$ 13,236)	(\$ 9,420)
合併借項(增加)減少	(633)	834
合併貸項(減少)增加	(1,128)	1,8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6,636)	(75,08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0,141	(2,576)
舉借長期借款	-	1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40,000)	(67,065)
存入保證金減少	(41)	(1,43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900)	78,929
現金淨增加數	37,692	50,283
匯率影響數	40,949	17,114
期初現金餘額	412,786	285,869
期末現金餘額	\$ 491,427	\$ 353,26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14,778	\$ 24,435
支付所得稅	\$ 30,170	\$ 31,09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遞延費用重分類至預付費用	\$ 5,625	\$ -
應付員工現金紅利	\$ 4,300	\$ 495
應付現金股利	\$ 120,000	\$ 35,1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28,000	\$ 64,160
支付部份現金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107,808	\$ 58,808
應付設備款減少(帳列：其他應付 關係人款項)	4,836	-
	\$ 112,644	\$ 58,8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何鈞銜

經理人：王世宗

會計主管：巫麗卿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上半年度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民國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係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沿革及營業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穎公司)於七十六年四月依公司法暨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設立登記，並開始營業，原名聯穎電線廠股份有限公司，嗣於九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經經濟部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於九十五年十二月十八日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補辦公開發行。

聯穎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線、電纜、電腦用多蕊線及彈簧線等之特殊電線製造買賣業務及有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聯穎公司之子公司包括持股100%之Hotek公司、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聯穎公司)、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百鴻公司)及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Sunagaru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74%之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聯穎通訊公司)及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新雅公司)(上述二家公司另由香港聯穎公司分別持股26%及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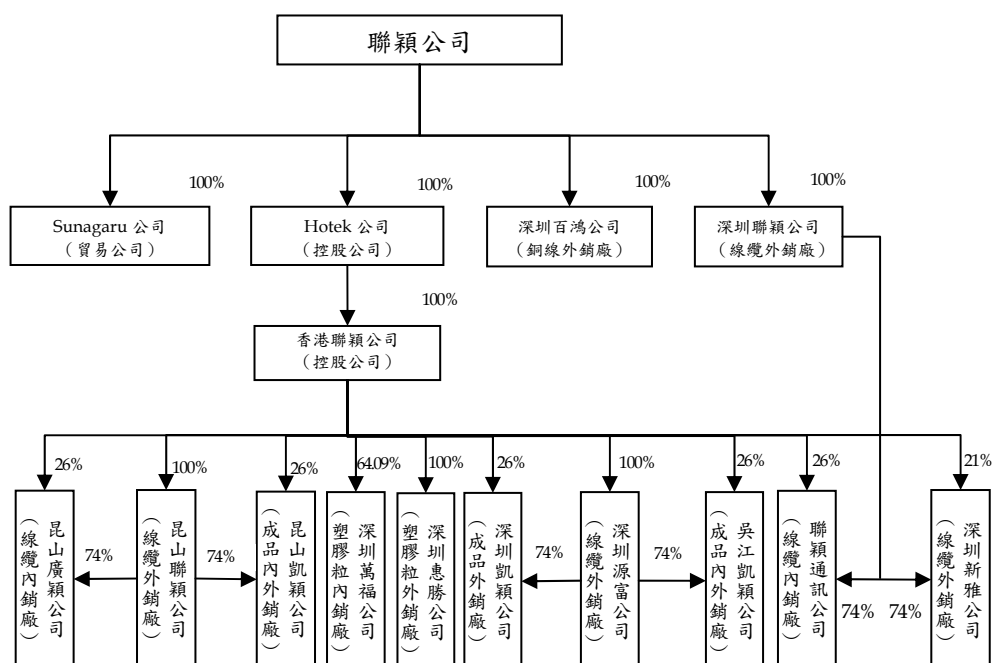
Hotek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100%之香港聯穎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100%之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惠勝公司)、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源富公司)、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昆山聯穎公司)及持股64.09%之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萬福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74%之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昆山廣穎公司)及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凱穎公司)(上述二家公司皆由香港聯穎公司持股26%)。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74%之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吳江凱穎公司）及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凱穎公司）（上述二家公司皆由香港聯穎公司持股 26%）。

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止，聯穎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圖表：



Hotek 公司及香港聯穎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Sunagaru 公司主要係從事貿易業務；深圳百鴻公司係從事銅線之生產及銷售業務；深圳惠勝公司及深圳萬福公司主要係從事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業務；其餘子公司係從事各類電線、電纜、電腦用多芯線及彈簧線等特殊電線製造買賣業務及有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底止，聯穎公司與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564 人及 3,677 人。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聯穎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存貨損失、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折舊、土地使用權及遞延費用攤銷、資產減損損失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聯穎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與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九十六年六月 三十日所持股 權 百 分 比	九十五年六月 三十日所持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聯穎公司	Hotek 公司	100%	100%	—
	Sunagaru 公司	100%	100%	—
	深圳聯穎公司	100%	100%	—
	深圳百鴻公司	100%	100%	—
Hotek 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100%	100%	—
香港聯穎公司	深圳惠勝公司	100%	100%	—
	深圳源富公司	100%	100%	—
	昆山聯穎公司	100%	100%	—
	深圳萬福公司	64.09%	64.09%	—
昆山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公司	74%	74%	—
	昆山凱穎公司	74%	74%	—
源富聯穎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74%	74%	—
	深圳凱穎公司	74%	74%	—
深圳聯穎公司	聯穎通訊公司	74%	74%	—
	深圳新雅公司	74%	74%	—

Hotek 公司、Sunagaru 公司、香港聯穎公司、深圳百鴻公司、深圳惠勝公司、深圳萬福公司及昆山凱穎公司未符合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30105373 號令重要子公司之定義，上述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聯穎公司及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本合併財務報表對其他少數股權股東持有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股份，列於少數股權及少數股權損益項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遞延費用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備抵呆帳

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及收回之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定期評估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

應收帳款融資

當對應收帳款未具控制權時，按出售應收帳款處理，其他係按應收帳款擔保借款處理。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市價基礎，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則為淨變現價值。本公司針對廢料及呆滯料件予以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採權益法計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另若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股數，不增加投資帳面金額，亦不認列投資損益。而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成本之減少。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有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

本公司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導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前述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如被投資公司非屬股本及保留盈餘之股東權益發生增減，應將增減數按持股比例調整「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但若擔保被投資公司之債務或有其他財務上之承諾，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失；致對被投資公司投資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為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之減項或其他負債。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子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銷除；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本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銷除。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本公司對持有各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比例予以減除。遞延之未實現損益俟實現時始予認列。

股票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直線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係未上市（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係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物，五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二至十年；運輸設備，五至七年；生財器具，三至十五年；雜項設備，三至八年；出租資產，五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

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土地使用權

係自取得使用權之日起，以直線法按五十年攤提。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要係電腦軟體費及增修工程等，按三至六年平均攤提。

本公司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研究階段支出及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發展階段支出於發生時列為當期費用。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達二年以上，且金額在陸萬元或人民幣貳仟元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費用或損失。

資產減損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土地使用權、出租資產及遞延費用）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跡象存在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員工退休金

聯穎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收入認列及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內銷係於運出時移轉，外銷則於報關完成時移轉）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不作銷貨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聯穎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子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中價作為評價基礎。

科目重分類

九十五年上半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予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數：無。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前述公報之修訂，主要包括商譽不再攤銷，以及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應予以分析處理，屬商譽者，續後進行減損測試而不得攤銷該商譽等。採用新修訂條文並不會對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合併淨利產生重大之影響。

新發布但尚未開始適用之會計準則或解釋函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該解釋函對於會計年度開始日在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財務報表適用。

因九十七年上半年度盈餘尚無法估計，致無法評估對本公司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

現 金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699	\$ 7,25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486,728</u>	<u>346,013</u>
	<u>\$ 491,427</u>	<u>\$ 353,266</u>

於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底，聯穎公司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香港（九十六年美金 41 仟元及港幣 14,311 仟元；九十五年港幣 3,700 仟元）	<u>\$ 61,456</u>	<u>\$ 15,299</u>

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應收帳款	\$ 1,869,457	\$ 1,519,539
備抵呆帳	(30,956)	(18,926)
	<u>\$ 1,838,501</u>	<u>\$ 1,500,613</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 收 關係人帳款		代 付 款	長期應收 關係人帳款
期初餘額	\$ -	\$ 29,599	\$ -	\$ 1,037	\$ 3,189	\$ 9,667
本期實際沖銷	-	(103)	-	-	-	-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1,108	778	-	-	(1,128)	(2,139)
本期重分類	-	(104)	104	-	-	-
匯率影響數	-	786	-	30	95	300
期末餘額	<u>\$ 1,108</u>	<u>\$ 30,956</u>	<u>\$ 104</u>	<u>\$ 1,067</u>	<u>\$ 2,156</u>	<u>\$ 7,828</u>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應 收 帳 款	應收關係人帳款
期初餘額	\$ 36,282	\$ 1,074
本期實際沖銷	(12,020)	-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5,900)	4,079
本期重分類	1,074	(1,074)
匯率影響數	(510)	317
期末餘額	<u>\$ 18,926</u>	<u>\$ 4,396</u>

存貨－淨額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商 品	\$ 7,187	\$ 2,498
製 成 品	88,318	54,301
在製品及半成品	134,404	151,636
原 物 料	<u>302,314</u>	<u>303,630</u>
	532,223	512,065
備抵存貨損失	(32,798)	(32,470)
	<u>\$ 499,425</u>	<u>\$ 479,595</u>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持 股 比	持 股 比
	金 額 例 %	金 額 例 %
<u>非上市(櫃)公司</u>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 - 28.5	\$ 1,822 25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為1,107仟元，係依據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惟管理當局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若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於九十五年下半年度依被投資公司之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已全數認列減損損失1,188仟元，致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為零。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係因商譽而發生者，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期初餘額及本期增減金額如下：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匯率影響數)	本 期 攤 銷	期 末 餘 額
<u>商 譽</u>				
深圳源富公司投資吳江凱 穎公司	\$ 3,398	\$ 592	\$ -	\$ 3,990
深圳聯穎公司投資深圳新 雅公司	1,258	41	-	1,299
香港聯穎公司投資吳江凱 穎公司	1,151	-	-	1,151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匯率影響數)	本 期 攤 銷	期 末 餘 額
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深圳惠勝公司	\$ 1,610	\$ -	\$ -	\$ 1,610
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深圳新雅公司	405	-	-	405
	<u>7,822</u>	<u>633</u>	<u>-</u>	<u>8,455</u>
<u>負 商 譽</u>				
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昆山聯穎公司	(779)	-	98	(681)
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深圳萬福公司	(6,148)	-	1,030	(5,118)
	(6,927)	-	1,128	(5,799)
	<u>\$ 895</u>	<u>\$ 633</u>	<u>\$ 1,128</u>	<u>\$ 2,656</u>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攤 銷	期 末 餘 額
<u>商 譽</u>					
深圳源富公司投資吳江凱穎公司	\$ 3,694	\$ -	\$ 455	\$ -	\$ 3,239
深圳聯穎公司投資深圳新雅公司	1,283	-	63	-	1,220
香港聯穎公司投資吳江凱穎公司	1,209	-	76	-	1,133
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深圳惠勝公司	1,756	-	228	-	1,528
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深圳新雅公司	413	-	12	-	401
	<u>8,355</u>	<u>-</u>	<u>834</u>	<u>-</u>	<u>7,521</u>
<u>負 商 譽</u>					
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昆山聯穎公司	-	(969)	-	97	(872)
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深圳萬福公司	(6,213)	(1,972)	-	1,036	(7,149)
	(6,213)	(2,941)	-	1,133	(8,021)
	<u>\$ 2,142</u>	<u>(\$ 2,941)</u>	<u>\$ 834</u>	<u>\$ 1,133</u>	<u>(\$ 500)</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德意志銀行無擔保美元國際債券－九十五年第一次	\$ 6,872	\$ -
大眾商業銀行金融債券－九十三年第一期	1,000	1,000
	<u>\$ 7,872</u>	<u>\$ 1,000</u>

本公司持有之債券投資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本	金	利率區間	到期期間
德意志銀行無擔保美元國 際債券一九十五年第一 次		\$ 6,872	4.85%	九十八年十一月
大眾商業銀行金融債券一 九十三年第一期		<u>1,000</u>	2.55%	九十八年七月
		<u>\$ 7,872</u>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本	金	利率區間	到期期間
大眾商業銀行金融債券一 九十三年第一期		<u>\$ 1,000</u>	2.55%	九十八年七月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 六月三十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u>	<u>\$ 7,20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九十五年下半年度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惠盈量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已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7,200 仟元，致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為零。

固定資產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 六月三十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 26,864	\$ 28,057
機器設備	194,427	182,658
運輸設備	12,879	14,719
生財器具	13,545	17,665
雜項設備	<u>39,622</u>	<u>32,875</u>
	<u>\$ 287,337</u>	<u>\$ 275,974</u>

土地使用權

昆山聯穎公司於八十六年九月取得昆山市張浦鎮花園村東環路地段 26,276 平方米之土地使用權五十年。依當地法令規定，該公司在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出租、抵押、繼承等

在內之處分權，並負責因使用土地而應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依雙方合約規定，土地使用期限屆滿前一年可依需要申請續訂土地權出讓合約，且除非因違反規定或國家公共利益需要而被提前收回外，該公司享有法定保障權益。

出租資產－淨額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土 地	\$ 53,366	\$ 53,366
房屋及建築物	<u>36,741</u>	<u>36,741</u>
	90,107	90,107
累計折舊	(<u>5,823</u>)	(<u>5,103</u>)
	<u>\$ 84,284</u>	<u>\$ 85,004</u>

係出租予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土地與房屋及建築物，出租期間自九十三年十月至九十七年一月。

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止，出租情形彙總如下：

<u>租金之計算及收取方法</u>	<u>未來年度應收租金總額</u>	
預先收取十二個月之租金支票；	九十六年下半年	\$ 2,308
每月開立發票	九十七年	<u>385</u>
		<u>\$ 2,693</u>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底止，聯穎公司另收取存入保證金皆為 825 仟元。

遞延費用－淨額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增修工程	\$ 12,296	\$ 5,947
電腦軟體費	8,127	1,324
小額雜項設備	2,702	66
聯貸主辦費	<u>-</u>	<u>7,500</u>
	<u>\$ 23,125</u>	<u>\$ 14,837</u>

短期借款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信用狀借款—九十六年：九十六年十二月底前陸續償清，期末利率為 6.22%~6.23%，其中包括 2,905 仟元美金；九十五年：九十五年十二月底前陸續償清，期末利率為 3.50%~7.05%，其中包括 8,806 仟元美金	\$ 95,386	\$ 419,193
信用借款—九十六年：九十六年九月底前償清，期末利率為 3.20%~5.58%；九十五年：九十五年十月底前陸續償清，年利率為 3.03%~3.67%	42,936	70,000
應收帳款融資—九十六年：九十六年七月底前償清，期末利率為 2.79%~2.82%；九十五年：九十六年五月底前償清，期末利率為 3.23%~3.28%	25,382	108,300
抵押借款—九十六年：九十六年十一月底前陸續償清，期末利率為 5.02%~5.10%；九十五年：九十六年一月底前陸續償清，期末利率為 3.22%~5.58%	19,831	134,009
客票融資—九十五年七月底前償清，期末利率為 4.12%	-	4,480
	<u>\$ 183,535</u>	<u>\$ 735,982</u>

長期借款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聯合授信借款—自九十七年三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九十八年六月底前陸續償清，期末利率九十六年為 3.12%；九十五年為 2.94%（甲項）	\$ 300,000	\$ 15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 十 六 年</u> <u>六 月 三 十 日</u>	<u>九 十 五 年</u> <u>六 月 三 十 日</u>
聯合授信借款—自九十五年八月起，於授信期間內循環使用，至九十八年八月底前到期一次償清，期末利率為 3.12% (乙項)	\$ 200,000	\$ -
房屋及建築物擔保借款—自九十年三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一〇四年十二月底前陸續償清，期末利率九十六年為 3.26%；九十五年為 3.07%~3.53%	34,000	64,656
抵押借款—自九十五年十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九十六年十月底前陸續償清，期末利率九十六年為 3.75%；九十五年為 3.51%	24,000	60,000
信用借款—自九十五年六月起，每個月為一期，至九十六年五月底前償清，年利率為 3.00%	-	19,000
機器設備擔保借款—自九十二年五月起，每個月為一期，至九十五年十月底前償清，年利率為 5.61%~5.62%	<u>-</u>	<u>1,828</u>
	558,000	295,484
一年內到期部分	(<u>128,000</u>)	(<u>64,160</u>)
	<u>\$ 430,000</u>	<u>\$ 231,324</u>

聯穎公司於九十五年六月與新竹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現為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七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新台幣 500,000 仟元之聯合授信合約，其相關條款及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已動用金額如下：

	<u>授信額度</u>	<u>已動用金額</u>	<u>授信期間</u>	<u>利率</u>	<u>償還辦法</u>
甲項	\$ 300,000	\$ 300,000	自首次動用日 起算三年	3.12%	自首次動用日起滿一 年半之日還第一 期款，以後每三個 月為一期，共分六 期，每期償還 50,000 仟元
乙項	200,000	200,000	自首次動用日 起算三年	3.12%	授信期間屆滿一次償 還
	<u>\$ 500,000</u>	<u>\$ 500,000</u>			

聯穎公司依約提供中和市之部分土地、房屋及建築物作為此項借款之擔保品，並於備償專戶中，提供及維持甲、乙兩項貸放使用額度40%之存款維持率作為擔保（包括備償專戶金額及未到期客票金額）。

另在該聯合授信案存續期間，本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應達授信合約之規定。

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聯穎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依該條例，聯穎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955 仟元及 929 仟元。其餘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大陸子公司係支付予大陸政府管理退休金計畫之基本養老保險費，於提撥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聯穎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聯穎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

聯穎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退休基金之變動情形：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期初餘額	\$ 5,107	\$ 4,439
本期提撥	276	278
本期孳息	36	30
期末餘額	<u>\$ 5,419</u>	<u>\$ 4,747</u>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變動情形：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 16,442	\$ 13,972
本期提列	1,458	1,375
本期提撥	(276)	(278)
期末餘額	<u>\$ 17,624</u>	<u>\$ 15,069</u>

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聯穎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五，且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二；

餘數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上述盈餘分配案，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內。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聯穎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及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決議通過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4,976	\$ 14,542	\$ -	\$ -
員工紅利－現金	4,300	495	-	-
－股票	16,000	7,320	-	-
現金股利	120,000	35,120	2.0	0.8
股票股利	120,000	52,680	2.0	1.2
董監事酬勞	8,095	1,309	-	-
	<u>\$ 313,371</u>	<u>\$ 111,466</u>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該年度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另聯穎公司股東常會同時決議將上述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之普通股股票股利 120,000 仟元及員工紅利 16,000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合計 136,000 仟元（帳列待分配股票股利及員工紅利），增資後聯穎公司實收股本為 736,000 仟元。此項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

聯穎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聯穎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當期估列之所得稅		
國 內	\$ 20,199	\$ 3,395
國 外	<u>29,093</u>	<u>19,851</u>
	<u>49,292</u>	<u>23,246</u>
遞延所得稅	333	2,67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614</u>	(<u>245</u>)
所得稅費用	<u>\$ 50,239</u>	<u>\$ 25,680</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流 動		
暫時性差異	(\$ <u>1,550</u>)	(\$ <u>1,173</u>)
非 流 動		
暫時性差異	<u>\$ -</u>	<u>\$ 665</u>

聯穎公司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稅率為 2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聯穎公司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4,195</u>	<u>\$ 14,513</u>

聯穎公司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4.42% 及 3.76%。

聯穎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底中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均為 75,190 仟元。

聯穎公司截至九十三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66,880	\$ 82,513	\$ 249,393	\$ 118,693	\$ 52,778	\$ 171,471
退休金	918	2,620	3,538	927	2,440	3,367
伙食費	11,232	6,588	17,820	7,519	5,155	12,674
福利金	4,262	8,941	13,203	3,650	5,477	9,127
員工保險費	4,926	3,506	8,432	5,446	3,162	8,608
其他用人費用	69	221	290	49	283	332
	<u>\$ 188,287</u>	<u>\$ 104,389</u>	<u>\$ 292,676</u>	<u>\$ 136,284</u>	<u>\$ 69,295</u>	<u>\$ 205,579</u>
折舊費用	<u>\$ 39,215</u>	<u>\$ 8,264</u>	<u>\$ 47,479</u>	<u>\$ 31,038</u>	<u>\$ 6,945</u>	<u>\$ 37,983</u>
攤銷費用	<u>\$ 3,235</u>	<u>\$ 7,104</u>	<u>\$ 10,339</u>	<u>\$ 1,911</u>	<u>\$ 1,243</u>	<u>\$ 3,154</u>

合併每股盈餘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合併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合併總純益	<u>\$ 250,981</u>	<u>\$ 200,742</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益	<u>\$ 217,382</u>	<u>\$ 196,236</u>	<u>73,600</u>	<u>\$ 2.95</u>	<u>\$ 2.67</u>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合併總純益	<u>\$ 302,911</u>	<u>\$ 277,231</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純益	<u>\$ 275,585</u>	<u>\$ 269,756</u>	<u>61,211</u>	<u>\$ 4.50</u>	<u>\$ 4.41</u>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參閱附註十七股東權益）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由 6.28 元及 6.14 元減少為 4.50 元及 4.41 元。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未從事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 金	\$ 491,427	\$ 491,427	\$ 353,266	\$ 353,266
應收票據—淨額	191,908	191,908	248,582	248,582
應收帳款—淨額	1,838,501	1,838,501	1,500,613	1,500,613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含非流動部分)	38,333	38,333	16,985	16,98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9,734	19,734	10,404	10,404
受限制資產(含非流動 部分)	159,605	159,605	174,805	174,80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流動	7,872	7,872	1,000	1,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7,200	-
負 債				
短期借款	183,535	183,535	735,982	735,982
應付票據	193,870	193,870	302,433	302,433
應付帳款	758,096	758,096	590,962	590,962
應付關係人帳款	800	800	-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6,139	6,139	2,890	2,89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 期部分)	558,000	558,000	295,484	295,484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因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際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及支付

幣別等，本公司對該等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折現率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分別為 2.55%~4.85% 及 2.5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均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u>資 產</u>				
現 金	\$ 491,427	\$ 353,266	\$ -	\$ -
應收票據—淨額	-	-	191,908	248,582
應收帳款—淨額	-	-	1,838,501	1,500,613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含非流動部分）	-	-	38,333	16,98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19,734	10,404
受限制資產（含非流動部分）	159,605	174,805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	7,872	1,000
<u>負 債</u>				
短期借款	-	-	183,535	735,982
應付票據	-	-	193,870	302,433
應付帳款	-	-	758,096	590,962
應付關係人帳款	-	-	800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	-	6,139	2,89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	558,000	295,484

本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列示如下：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公平價值風險		
金融資產	\$ 74,088	\$ 133,883
金融負債	88,149	422,335
現金流量風險		
金融資產	575,765	386,618
金融負債	653,386	609,131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為 2,778 仟元及 2,567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為 14,637 仟元及 23,682 仟元。

財務風險資訊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均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信用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部分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部分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關係人交易

重大之關係人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u> <u>係</u> <u>人</u> <u>名</u> <u>稱</u>	<u>與</u> <u>本</u> <u>公</u> <u>司</u> <u>之</u> <u>關</u> <u>係</u>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東莞厚街朝隆機械廠	該公司之總經理與聯穎公司監察人為同一人
何 鈞 銜	本公司之董事長
王 世 宗	本公司之董事兼總經理
陳 弘 堯	本公司之董事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及餘額如下：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金	額 %	金	額 %
<u>上半年度</u>				
銷 貨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 33,751	<u>1</u>	\$ 10,043	<u>-</u>
加工收入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 368	<u>-</u>	\$ -	<u>-</u>
購置固定資產				
東莞厚街朝隆機械廠	\$ 6,799	<u>-</u>	\$ 4,229	<u>-</u>
雜項購置及修繕費用				
東莞厚街朝隆機械廠	\$ 1,047	<u>-</u>	\$ 392	<u>-</u>
加 工 費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 1,661	<u>-</u>	\$ -	<u>-</u>
<u>六月三十日</u>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 38,333	<u>100</u>	\$ 16,985	<u>100</u>
應付關係人帳款－淨額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 800	<u>100</u>	\$ -	<u>-</u>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東莞厚街朝隆機械廠	\$ 6,139	<u>100</u>	\$ 2,890	<u>100</u>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價格及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帳款收（付）期間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

何鈞銜、王世宗及陳弘堯為本公司長、短期借款之連帶保證人。

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六 月 三 十 日
應收票據	\$ 89,455	\$ 143,382
應收帳款	36,408	110,964
受限制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部 分）	159,605	174,80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 動	6,872	-
固定資產－淨額	140,596	135,550
土地使用權	11,160	-
出租資產－淨額	84,284	85,004
	<u>\$ 528,380</u>	<u>\$ 649,705</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止，香港聯穎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美金 3,955 仟元（約為新台幣 129,869 仟元）。

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及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已予以全數銷除。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十。

聯穎公司有關轉投資大陸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依據 82.08.23（82）台財（六）第 01968 號函說明三，委託投資方式赴大陸地區投資者，應揭露委託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聯穎公司委託香港聯穎公司投資大陸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雙方約定遵守條款如下：

聯穎公司分別以資金美金 913 仟元（包含現金美金 400 仟元、機器設備、零配件作價美金 513 仟元）及資金美金 2,324 仟元（包含現金美金 512 仟元、機器設備及零配件作價美金 764 仟元及原物料作價美金 1,048 仟元）指定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於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

投資資金匯出方式之約定：

香港聯穎公司向中國大陸有關方面申請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均以香港聯穎公司之名義為之，資金並由香港聯穎公司自香港匯入中國大陸。

被投資公司若有盈餘分配或結束營業時，資金匯回方式之約定：

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若有收益或孳息分配時，由香港聯穎公司取得該項孳息後，應全部轉撥給聯穎公司。

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若由於減資、結束營業或其他原因，必須返還投資之資金時，香港聯穎公司於取得該項資金後，應全部轉撥給聯穎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基於前列之原因，轉撥投資資金或孳息、收益時應通知聯穎公司，由聯穎公司指定支付方式為之。

對被投資公司之權利、義務歸屬之約定：

香港聯穎公司基於此項委託投資關係，對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所產生之權利、義務均轉由聯穎公司承受，香港聯穎公司不保證其收益及盈虧。

香港聯穎公司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全權辦理投資、結匯、領取孳息等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附表十一。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附表十二。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1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5,872 (RMB 6,000 仟元)	\$ 25,872 (RMB 6,000 仟元)	-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	無	無	\$ 29,633	\$ 59,267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1,560 (RMB 5,000 仟元)	21,560 (RMB 5,000 仟元)	-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29,633	59,267
2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450 (RMB 800 仟元)	3,450 (RMB 800 仟元)	-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16,734	33,467

註一：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個別對象貸放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三：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資金貸與他人總限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四：係按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匯率 RMB\$1 = NTD\$4.312 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一)
		公司名稱	關係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1,341,038	\$ 710,030 (註二)	\$ 710,030 (註二)	\$ -	37	\$ 1,915,768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1,341,038	82,100 (註三)	82,100 (註三)	-	4	1,915,768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1,341,038	65,680 (註四)	65,680 (註四)	-	3	1,915,768
1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166,255	23,716 (註五)	23,716 (註五)	土地及建物 23,716 (註五)	10	237,508

註一：對外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百，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七十。

註二：其中包括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8,500 仟元，並按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匯率 US\$1=NT\$32.84 換算為新台幣。

註三：係為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2,500 仟元，並按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匯率 US\$1=NT\$32.84 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係為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2,000 仟元，並按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匯率 US\$1=NT\$32.84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係以土地及建物帳面價值人民幣 5,500 仟元作為擔保品，並按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匯率 RMB\$1=NT\$4.312 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318	\$1,047,045	100	\$ 1,047,314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962,352	100	962,352	註一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25,285	100	227,354	註一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80	581	100	581	註一
	大眾商業銀行金融債券一九九十三年第一期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00	-	1,000	註二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Hotek 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48,596	100	1,048,596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1,484	26	21,754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35,295	100	237,508	註一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698	26	1,698	註一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84,718	26	84,736	註一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3,941	64.09	69,417	註一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98,958	100	98,348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淨 值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337,031	100	\$ 337,031	註一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6,496	26	15,354	註一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1,498	21	38,523	註一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486	26	12,486	註一
	九十五年德意志銀行第一次無擔保美元國際債券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6,872	-	6,872	註二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1,132	74	61,915	註一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833	74	4,833	註一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7,146	74	43,701	註一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1,319	74	35,537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41,171	74	241,171	註一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9,985	74	109,643	註一

註一：係按同期間未經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上列有價證券於九十六年六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		入		賣		出		期末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聯穎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股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6,328	\$ 324,905	16,990	\$ 560,791 (USD16,990 仟元)	-	-	\$ -	-	23,318	\$1,047,045 (註)	

註：期末帳面價值含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及股東權益變動。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本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股票	96.06.25	\$ 560,791 (USD16,990 仟元)	已支付 560,791 仟元	—	—	—	—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股權	96.06.25	504,354 (USD15,358 仟元) (註)	已支付 USD 15,358 仟元	—	—	—	—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註：係按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匯率 US\$1=NT\$32.84 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註二)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註二)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 960,476	54	註一	註一	註一	(\$ 190,874)	(45)	-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04,731	23	註一	註一	註一	(80,737)	(19)	-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38,045	13	註一	註一	註一	(29,137)	(7)	-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16,403	7	註一	註一	註一	(85,931)	(20)	-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443,519)	(23)	註一	註一	註一	74,358	6	-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Hotek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567,538	32	註一	註一	註一	(109,714)	(26)	-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22,014)	(6)	註一	註一	註一	15,361	1	-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Hotek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20,354	7	註一	註一	註一	(26,100)	(6)	-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76,658	10	註一	註一	註一	(138,230)	(32)	-

註一：帳款收(付)期間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

註二：係依聯穎公司之總進(銷)貨金額或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金額計算。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u>帳列應收帳款</u>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	\$ 138,230	3.93	\$ -	-	\$ -	\$ -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 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506,588	3.99	-	-	-	-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109,714	8.90	-	-	-	-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 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132,434	3.84	-	-	-	-
<u>帳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u>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 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103,210	註	-	-	-	-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 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312,732	註	-	-	-	-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 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341,822	註	-	-	-	-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213,198	註	-	-	-	-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Hotek 公司之子公司	102,102	註	-	-	-	-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 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148,444	註	-	-	-	-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 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186,592	註	-	-	-	-

註：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係代子公司支付或收取貨款，其收(付)期間視資金狀況而定。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期末(註一)	期初(註一)	股數(仟股)	比率(%)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 765,751 (USD 23,318 仟元)	\$ 207,799 (USD 6,328 仟元)	23,318	100	\$ 1,047,045	\$ 141,534	\$ 141,264	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76,308 (USD 2,324 仟元)	76,308 (USD 2,324 仟元)	-	100	962,352	38,818	38,818	子公司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9,976 (USD 913 仟元)	29,976 (USD 913 仟元)	-	100	225,285	13,033	11,282	子公司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SAMOA	一般貿易業務	12,479 (USD 380 仟元)	1,642 (USD 50 仟元)	380	100	581	5	5	子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710,512 (USD 21,636 仟元)	206,157 (USD 6,278 仟元)	-	100	1,048,596	150,443	150,443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195 (USD 36 仟元)	1,195 (USD 36 仟元)	-	26	21,484	21,805	5,452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07,561 (USD1,650 仟元及 HKD12,705 仟元)	107,561 (USD1,650 仟元及 HKD12,705 仟元)	-	100	235,295	25,174	25,009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8,538 (USD 260 仟元)	8,538 (USD 260 仟元)	-	26	1,698	(8,180)	(2,127)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7,077 (USD 520 仟元)	17,077 (USD 520 仟元)	-	26	84,718	45,967	11,951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14,778 (USD 450 仟元)	14,778 (USD 450 仟元)	-	64.09	63,941	8,020	6,042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21,346 (USD 650 仟元)	21,346 (USD 650 仟元)	-	100	98,958	(763)	(1,074)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期末(註一)	期初(註一)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 及銷售	\$ 98,520 (USD 3,000 仟元)	\$ 32,840 (USD 1,000 仟元)	-	100	\$ 337,031	\$ 89,699	\$ 89,699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 及銷售	2,391 (USD 73 仟元)	2,391 (USD 73 仟元)	-	26	16,496	12,952	3,367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 及銷售	12,341 (USD 376 仟元)	12,341 (USD 376 仟元)	-	21	31,498	34,503	7,729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 及銷售	8,538 (USD 260 仟元)	8,538 (USD 260 仟元)	-	26	12,486	7,326	1,905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 及銷售	3,402 (USD 104 仟元)	3,402 (USD 104 仟元)	-	74	61,132	21,805	15,264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 及銷售	24,302 (USD 740 仟元)	24,302 (USD 740 仟元)	-	74	4,833	(8,180)	(6,053)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 及銷售	6,804 (USD 207 仟元)	6,804 (USD 207 仟元)	-	74	47,146	12,952	9,585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 及銷售	24,302 (USD 740 仟元)	24,302 (USD 740 仟元)	-	74	41,319	7,326	5,487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 及銷售	48,603 (USD 1,480 仟元)	48,603 (USD 1,480 仟元)	-	74	241,171	45,967	33,883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 連接線之生產 及銷售	43,486 (USD 1,324 仟元)	43,486 (USD 1,324 仟元)	-	74	109,985	34,503	26,353	間接持有之 子公司

註一：包含子公司獲利再投資金額，係按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匯率 US\$1=NT\$32.84、HK\$1=NT\$4.201 及 RMB\$1=NT\$4.312 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 資帳 面價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一)	匯出	匯回	自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 52,235	本公司委託投資之大陸公司	\$ 13,129 (USD 400 仟元)	\$ -	\$ -	\$ 13,129 (USD 400 仟元)	100	\$ 11,282	\$ 225,285	\$ -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71,245	本公司委託投資之大陸公司	16,814 (USD 512 仟元)	-	-	16,814 (USD 512 仟元)	100	38,818	962,352	-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41,074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20,716	82,616	-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02,286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3,136 (USD 400 仟元)	-	-	13,136 (USD 400 仟元)	100	25,009	235,295	-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33,716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8,180)	6,531	-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21,459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64.09	6,042	63,941	-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33,474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1,074)	98,958	-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33,329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7,392	53,805	-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98,933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89,699	337,031	-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35,203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12,952	63,642	-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 資帳 面價 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 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 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 195,445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 -	\$ -	\$ -	\$ -	100	\$ 45,834	\$ 325,889	\$ -
新雅電線電纜(深 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 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33,735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	-	-	-	95	34,082	141,48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3,079	USD 11,891 仟元(註三)	\$766,307(註四)

註一：係按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匯率 US\$1=NT\$32.84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同期間未經母公司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包括子公司直接投資之核准金額。

註四：係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按淨值之 40% 計算。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附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交 易 對 象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交 易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	
九十六年上 半年度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 貨	\$ 960,476	註	註	註	(\$ 190,874)	(45)	\$ -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 貨	404,731	註	註	註	(80,737)	(19)	-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 貨	238,045	註	註	註	(29,137)	(7)	-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 貨	116,403	註	註	註	(85,931)	(20)	-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價格及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四)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五)	交易條件	
	聯穎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 341,822	註二	8
		深圳新雅公司	1	銷貨	771	註一	-
			1	應收關係人款	58	註三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03,210	註二	3
			2	進貨	238,045	註一	8
			2	應付關係人款	132,434	註三	3
		Sunagaru 公司	1	銷貨	5,492	註一	-
			1	應收關係人款	5,068	註三	-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29	註二	-
		吳江凱穎公司	1	銷貨	29	註一	-
			1	什項收入	1,164	註一	-
			1	應收關係人款	2,625	註三	-
			2	進貨	116,403	註一	4
			2	應付關係人款	89,209	註三	2
		昆山凱穎公司	1	銷貨	181	註一	-
			1	什項收入	252	註一	-
			1	應收關係人款	465	註三	-
			2	進貨	14,987	註一	1
			2	應付關係人款	4,037	註三	-
		深圳凱穎公司	1	銷貨	254	註一	-
			1	應收關係人款	254	註三	-
			2	進貨	404,731	註一	13
			2	應付關係人款	81,778	註三	2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48,444	註二	4
		源富聯穎公司	1	銷貨	3,762	註一	-
			1	應收關係人款	2,982	註三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12,732	註二	8
			1	預付貨款	169	註三	-
			2	進貨	960,476	註一	32
			2	應付關係人款	506,588	註三	12
		聯穎通訊公司	1	銷貨	729	註一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四)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註五)	交易條件		
	聯穎公司	聯穎通訊公司	1	應收關係人款	\$ 237	註三	-	
		香港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86,592	註二	5	
		Hotek 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588	註一	-	
	昆山廣穎公司	聯穎通訊公司	3	進貨	4,383	註一	-	
		香港聯穎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6,248	註二	-	
		吳江凱穎公司	3	銷貨	5,706	註一	-	
			3	應收關係人款	3,848	註三	-	
		昆山凱穎公司	3	銷貨	7,247	註一	-	
			3	應收關係人款	8,613	註三	-	
	聯穎通訊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546	註二	-	
		深圳百鴻公司	3	加工成本	6,448	註一	-	
			3	應付關係人款	4,604	註三	-	
		深圳源富公司	3	應付關係人款	362	註三	-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9,173	註二	-	
		深圳萬福公司	3	進貨	36,669	註一	1	
			3	應付關係人款	30,436	註三	1	
		深圳百鴻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3	進貨	567,538	註一	19
				3	應付關係人款	109,714	註三	3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02,102	註二	2
	深圳源富公司		3	銷貨	443,519	註一	15	
			3	加工收入	2,954	註一	-	
			3	應收關係人款	74,358	註三	2	
	深圳新雅公司		3	銷貨	96,497	註一	3	
	深圳聯穎公司		3	應收關係人款	13,324	註三	-	
		香港聯穎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8,355	註二	-	
		深圳源富公司	3	租金收入	9,411	註一	-	
	香港聯穎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13,198	註二	5	
		深圳惠勝公司	3	銷貨	120,354	註一	4	
	深圳源富公司		3	應收關係人款	26,100	註三	1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1,845	註二	1	
吳江凱穎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3,327	註二	1		
深圳惠勝公司		3	進貨	122,014	註一	4		
		3	應付關係人款	15,361	註三	-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61	註二	-		
深圳萬福公司		3	進貨	2,223	註一	-		
	3	應付關係人款	2,621	註三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四)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五)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深圳源富公司	深圳凱穎公司	3	銷貨	\$ 176,658	註一	6
			3	應收關係人款	138,230	註二	3
	深圳源富公司	深圳新雅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25,872	註三	1
	吳江凱穎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	3	進貨	54,852	註一	2
			3	應付關係人款	43,224	註三	1
		深圳新雅公司	3	進貨	47,445	註一	2
			3	應收關係人款	78,505	註三	2
	深圳惠勝公司	深圳新雅公司	3	銷貨	31,437	註一	1
			3	應收關係人款	3,347	註三	-
		深圳凱穎公司	3	銷貨	1,834	註一	-
			3	應收關係人款	1,278	註三	-
	深圳新雅公司	深圳凱穎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1,560	註二	1
	昆山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7,647	註二	1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476	註二	-
			3	租金收入	924	註一	-
		昆山凱穎公司	3	銷貨	10,915	註一	-
			3	租金收入	1,816	註一	-
			3	應收關係人款	8,614	註三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101	註二	-

註一：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

註二：收付方式視資金情況而定。

註三：帳款收付期間與非關係人相同。

註四：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五：係依已扣除去料加工之金額列示。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四)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聯穎公司	聯穎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	1	營業收入	\$ 385,217	註一	16
			2	進貨	7,074	註一	-
		1	應收帳款	1,538	註三	-	
		2	應付帳款	287,147	註三	8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71,654	註二	2	
		深圳凱穎公司	1	營業收入	66,018	註一	3
			2	進貨	269,280	註一	11
			1	應收帳款	20,293	註三	1
			2	應付帳款	69,515	註三	2
		深圳源富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5,824	註二	1
			1	營業收入	1,756	註一	-
			2	進貨	516,609	註一	21
			1	應收帳款	257	註三	-
		聯穎通訊公司	2	應付帳款	345,939	註三	10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99,924	註二	6
			1	營業收入	414	註一	-
			1	應收帳款	214	註三	-
		Sunagaru 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3,493	註二	-
			1	營業收入	850	註一	-
			1	應收帳款	1,146	註三	-
		深圳新雅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0,268	註二	-
			1	營業收入	111	註一	-
			2	進貨	192,911	註一	8
			2	應付帳款	136,627	註三	4
香港聯穎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72,713	註二	2		
	2	進貨	38,399	註一	-		
	2	應付帳款	18,788	註三	1		
深圳惠勝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37,254	註二	12		
	2	進貨	927	註一	-		
	2	應付帳款	1,299	註三	-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0,188	註二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四)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吳江凱穎公司	2	進貨	\$ 64,367	註一	3
			2	應付帳款	63,825	註三	2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9,699	註二	1
		昆山聯穎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2,347	註二	-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418	註二	-
		深圳萬福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4,029	註二	-
		Hotek 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8,133	註二	1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619	註二	-
	深圳聯穎公司	深圳百鴻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06,152	註二	6
		香港聯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34,836	註一	1
			3	應收帳款	16,830	註三	-
		深圳凱穎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109	註二	-
		深圳百鴻公司	3	進貨	14,142	註一	1
		深圳惠勝公司	3	進貨	46,017	註一	2
			3	應付帳款	12,172	註三	-
	聯穎通訊公司	聯穎通訊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405	註二	-
		昆山聯穎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701	註二	-
		深圳萬福公司	3	進貨	37,702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35,568	註三	1
	深圳新雅公司	深圳百鴻公司	3	進貨	5,842	註一	-
			3	應付帳款	3,503	註三	-
		深圳惠勝公司	3	進貨	26,731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8,582	註三	-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47,555	註一	2
			3	應收帳款	52,021	註三	1
		深圳萬福公司	3	進貨	2,657	註一	-
			3	應付帳款	1,442	註三	-
	深圳百鴻公司	深圳百鴻公司	3	進貨	28,899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15,226	註三	-
		香港聯穎公司	3	進貨	296,955	註一	8
			3	應付帳款	250,724	註三	7
		深圳源富公司	3	營業收入	281,654	註一	11
			3	應收帳款	125,162	註三	4
	昆山聯穎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2,883	註二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261	註二	-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45,997	註一	2
			3	應收帳款	56,967	註三	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四)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昆山廣穎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 2,636	註一	-
			3	應收帳款	6,270	註三	-
			3	營業收入	964	註一	-
			3	應收帳款	1,024	註三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068		4
	深圳惠勝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3	進貨	101,087	註一	4
			3	應付帳款	102,942	註三	3
			3	營業收入	55,024	註一	2
			3	應收帳款	19,612	註三	1
			3	營業收入	5,942	註一	-
	深圳源富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3	應收帳款	1,387	註三	-
			3	營業收入	5,165	註一	-
			3	應收帳款	1,427	註三	-

註一：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

註二：收付方式視資金情況而定。

註三：帳款收付期間與非關係人相同。

註四：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